

## 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6年3月17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26年3月13日以电话、微信等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各位董事审议表决，通过如下决议：

#### 1、通过《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董事刘干江先生、龙绍飞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。

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已审议通过了该议案，保荐人出具了核查意见。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#### 2、通过《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于2026年4月2日（星期四）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六年三月十七日